

徐州市贾汪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

贾自然资规发〔2021〕24号

关于开展第31个全国“土地日” 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科（室）、事业单位，工业园分局、各国土资源所：

《关于开展第31个全国“土地日”宣传活动的方案》已经局党组研究通过，现将该方案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

关于开展第31个全国“土地日”宣传活动的方案

徐州市贾汪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1年6月19日

关于开展第 31 个全国 “土地日”宣传活动的方案

一、指导思想

今年 6 月 25 日是第 31 个全国“土地日”。为广泛宣传我国自然资源的基本国情和基本国策，促进全社会十分珍惜、合理利用自然资源，在全社会营造节约集约利用土地的良好氛围，我局决定在全区开展“土地日”宣传活动。

二、成立“土地日”宣传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	权 刚	局 长
副组长：	曹加平	副局长（一级主任科员）
	王秀武	一级主任科员
	田君红	一级主任科员
	刘淑会	副局长
	赵海超	副局长
	石冬跃	副局长
	王志刚	副局长
	陈 容	副局长
	赵阳阳	副局长
	王春玲	副局长
	周海滨	党组成员

成 员：王凌宏、赵承泉、方晴晴、王莉娜、王卫、郑云飞、董程、王晓侠、吕向阳、季苏桃、李德义、王亮、王静、

李刚、侯冬青、平艳、刘毅、夏文超、王传伟、李传知、孙婕、梁珺、李军、刘文建、阚世辉、胡伟、鹿存明、王少同、王文周、徐井刚、刘永旗、马芳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王秀武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方晴晴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，王凌宏、赵承泉、马云桥、侯冬青、平艳、刘毅、梁珺、李刚、夏文超、王传伟、李传知为办公室成员。

三、突出重点、搞好宣传

今年全国“土地日”的宣传主题为：“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”。各单位应积极开展主题宣传活动，宣传活动要深入基层，宣传形式要贴近生活，宣传内容要贴近群众。

四、宣传时间：2021年6月1日-2021年6月30日。

五、宣传活动具体安排

按照上级工作部署，结合我区实际，今年土地日宣传形式如下：

1.现场咨询宣传

时间：6月8日上午9:00至11:30

地点：群众文化活动中心南门广场

群众文化活动中心南门广场：8:30，拱形门、宣传展板（4块）、宣传咨询台（4张桌）、席卡、椅子（8把）等各项宣传设施到位，宣传单等宣传品运送到群众文化活动中心南门广场，办公室、法规科、监察大队负责宣传现场布置和协调工作。9:00，宣传开始，相关科室负责人负责现场群众答疑和宣传材料的发放工作。

时间：6月25日上午8:30至11:30

地点：村、社区（每个国土资源所上报并负责1-2个行政村或社区）

村、社区：8:00，拱形门、宣传展板（2块）、宣传咨询台（2张桌）、台布、席卡、椅子（6把）等各项宣传设施到位，宣传单等宣传品运送到相关的村、社区。8:30，宣传开始，各国土资源所负责各自辖区的群众答疑和宣传材料的发放工作。

监察大队负责宣传车辆的调配，划定宣传路线、范围，在各镇、办事处、工业园区进行巡回宣传，向群众分发宣传资料和接受咨询。执法监察大队准备车载播音器，沿途连续播放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江苏省土地管理条例》、《矿产资源法》、《城乡规划法》、《森林法》等音频。

信息中心负责宣传活动现场的摄影、摄像工作。

2.材料、纪念品、标语、现场宣传

法规科订制土地日宣传单1500份、宣传条幅50幅、展板4块等材料；办公室订购一次性杯子30000个、抽纸2000盒、手提袋1000个、签字笔10000个。于6月20日前完成。

工业园分局、各国土资源所在局内领取宣传横幅后负责在选定的村、社区悬挂宣传横幅4-6幅，自行租用拱形门1个，制作展板2块，宣传当天悬挂摆放。于6月20日前完成。

3.网站、投稿宣传

（1）网站宣传：信息中心负责在局电子政务网和局网站发布6·25“土地日”有关宣传内容和宣传方案，宣传材料由法规科提供，6月7日前完成。

(2) 投稿宣传：请各科(室)、事业单位，工业园分局、国土资源所积极向办公室报送有关土地日宣传活动的信息，办公室将专题编发一期“土地日”信息。

4.开展系列自然资源法律实务讲座

法规科负责将我局近年来已经生效的具有一定典型性、代表性、借鉴性的诉讼、复议案件进行梳理总结，通过以案释法形式开展系列宣讲活动，切实提高广大干部职工依法行政和严格执法的意识和能力。6月30日前完成。

5.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参与法院庭审旁听

组织相关科室业务骨干和科所负责人参与典型案例的法院庭审旁听，在熟悉法院庭审工作流程的同时，也充分认识到我们日常工作中存在的疏漏和薄弱环节，切实增强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。6月30日前完成。

6.开展“讲党史故事·展时代风采”主题演讲比赛

结合 6.25 土地日宣传主题，共青团支部开展“讲党史故事展时代风采”主题演讲比赛，演讲比赛现场穿插自然资源知识问答活动。演讲比赛评选出优胜者给予适当奖励，自然资源知识问答参与者给予纪念品。6月10日前完成。

7.开展“书百年征程·绘锦绣自然”书画展

党建室和工会负责与中国自然资源报社、中国土地学会土地文化分会、徐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党委、贾汪区文化馆、贾汪区书法家协会、贾汪区美术家协会等单位联系，围绕第31个土地日宣传主题，开展“书百年征程 绘锦绣自然”书画展，评出优秀作品给予适当奖励。5月30日前完成作品收集与

评选，6月18日前完成制作宣传纪念册300本。

8.“书香自然·山水贾汪”全国自然文化研讨会

工会负责与中国自然资源报社、中国土地学会土地文化分会联系，围绕第31个土地日宣传主题，在江苏贾汪潘安湖畔举办“书香自然·山水贾汪”全国自然文化研讨活动。6月10日前完成。

工业园分局、各国土资源所将土地日宣传方案于6月1日前报局法规科，土地日宣传活动总结于6月29日前报局法规科。在6.25土地日宣传期间，局将组织人员进行检查，此次宣传活动将纳入局年终考核。